

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021年4月8日，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庄明允召集并主持，公司董事庄明允、朱晓荣、庄明超、陈群、刘长国、徐和东、涂圣杰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的议案》

经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经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分析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办理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经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办理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经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经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

经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议案》

经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的承诺及约束措施的议案》

经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的承诺及约束措施，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经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章程（草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2018-2020年三年审计报告并同意对外报送的议案》

经表决，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确认公司 2018-2020 年三年审计报告并同意对外报送。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18-2020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表决，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确认公司 2018-2020 年关联交易，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表决，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特此决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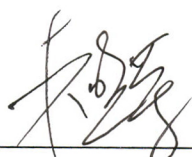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签字页)


出席会议董事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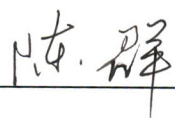
庄明允



朱晓荣



庄明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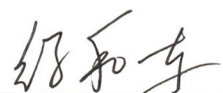
陈群



刘长国



涂圣杰



徐和东

温州源飞宠物玩具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签字日期: 2021年4月8日